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施展
電話：03-8462860#238
電子信箱：te865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860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50000A_1130086098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8609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
員林高級中學辦理「113年度轉型正義教育全國教師培力
初階課程」，請學校協助推廣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5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48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教師探索轉型正義之核心意義等，國教署委請國立員林高級中學（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）辦理教師培力初階課程，提升參與人員轉型正義教育之專業知能，協助教師融入課程教學，實踐轉型正義及人權永續價值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6日（星期四）至113年6月7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待定，確認後另行通知。

113/05/07



(三) 研習對象：

1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2、限額40名，額滿為止，符合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。

(1) 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校園策展計畫之
策展學校教師。

(2) 申請國教署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
計畫之學校教師。

(3) 各學科中心、群科中心、資源中心之種子教師。

(四)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5月17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(五) 報名方式：<https://forms.gle/wDUdsPzXmrGauJmT9>，一
律採網路報名。

(六) 錄取通知：報名成功者將於113年5月31日（星期五）
前，以電子郵件通知相關活動細節。

四、請學校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及承辦人員踴躍參加，並
依權責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
五、檢附國教署函及旨揭課程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